

证券代码：838078

证券简称：中航大记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深圳市中航大记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航大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与贺勇、贾云祥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中航大记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航都大厦 22 层南 2217，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 25 万占注册资本 5%，贺勇认缴 350 万占注册资本 70%，贾云祥认缴 125 万占注册资本 25%。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本次出资额为 250,000.00 元，占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97,396,792.70 元的比例为 0.26%，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对“重大资产重组”的认定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关联董事贺勇、唐雪、唐战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慎重决定，但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业务领域，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加强对被投资公司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防范应对各种风险。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贺勇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珠光路 249 号宝珠花园 3 栋紫藤阁 1B

关联关系：是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贾云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75 号航苑大厦西座 2404

关联关系：是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中航大记机器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航都大厦 22 层南 2217

主营业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仪器仪表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贺勇	现金	350 万元	70%	42 万元
贾云祥	现金	125 万元	25%	15 万元
深圳市中航大记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25 万元	5%	0 元

本次投资实缴出资时间截止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贺勇和贾云祥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中航大记机器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5 万，持有 5%股权；贺勇认缴出资 350 万，持有 70%股权；贾云祥认缴出资 125 万，持有 25%股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需要，有助于拓展公司在智能机器人方面的规模，提升公司业绩，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更加有效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风险，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管机制，组建有经验的专业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对外投资控股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并有助于增强公司总体竞争力，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中航大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航大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